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OCKCHAIN GP**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 **BLOCKCHAIN GROUP COMPANY LIMITED**

###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4)

### **有關若干媒體報導之 澄清公告**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近期出現有關火幣集團與Blockchain Global就成立交易所訂立合作協議（「該合作協議」）之媒體報導。

本公司謹此澄清：—

- (1) 本集團與該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無關係，且並非其訂約方；
- (2) 本集團並無與火幣集團訂立任何協議或維持任何合作關係；
- (3) 本集團與Blockchain Global並無關係；及
- (4) 本集團保留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之權利。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區塊鏈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揚波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李東凡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蔡揚波先生、蔡永團先生、陳文芳先生及嚴希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毅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Gonzaga先生、陳鴻先先生、林翰瑞先生及王啟東先生。